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友钴业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0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江波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、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，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且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任一时点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1月26日